

#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文件

办发〔2015〕10号

---

##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 关于 2015 年暑假假期安排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本学期工作即将结束，2015 年暑假即将开始。为做好本学期期末和下学期开学的有关工作，根据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调整 2015-2016 学年度秋季开学时间的通知》（京教函〔2015〕229 号）要求，经 2015 年 6 月 23 日第 17 次校长办公会通过，现将暑假假期安排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放假及开学时间

（一）普通高等教育在校学生于 2015 年 7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开始放假，9 月 6 日（星期日）学生报到注册，9 月 7 日（星期

一) 正式上课。2015 级新生于 9 月 8 日(星期二)入学报到。

(二) 教职工于 7 月 23 日(星期四)开始放假, 9 月 5 日(星期六)开始正式上班。自教职工放假之日起各路通勤班车停发, 教职工上班之日起恢复运行。9 月 5 日、9 月 6 日班车正常运行。

(三) 国际交流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根据自身教学工作规律, 提出放假及开学方案, 报主管校领导批准后执行。

## 二、相关工作

(一) 加强安全教育及安全管理。

1. 放假前, 各单位要对师生员工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教育, 增强安全防范意识, 确保人身和财物安全; 要对本单位的安全工作进行一次全面、认真的自查, 切实落实防火、防盗、保密、危化物品管理和安全保卫等各项措施, 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隐患。暑假期间各单位不得以学校或单位的名义组织外出旅游活动。

2. 安稳处要加强对各单位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; 加强学生行李存放点的安全值守工作; 加强各施工现场的安全教育、监督工作。

3. 各学院要加强对暑假期间不回家学生的安全管理, 每周分别向研究生工作部、学生工作部报告本学院研究生、本科生的情况, 遇有特殊情况随时报告。

(二) 各单位要在抓紧完成本学期各项工作任务的同时, 充分利用暑假时间, 提前做好下学期开学教学安排、迎新工作和后勤保障工作的一系列准备工作。

(三)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本科教学工作的要求,认真做好本学期本科教学相关材料的收集、归档、整理工作。学校将在下学期初进行检查。

(四)研究生工作部、学生工作部和校团委,要结合学生的特点,安排相应的教育、实践活动。

(五)研究生工作部、学生工作部和后勤管理处会同有关学院做好学生宿舍调整、搬迁工作。

(六)要求处级干部9月1日之前返京,学校、各单位将组织处级干部进行学习、培训、研讨等活动;确需离京的,按照《关于处级干部外出请假报备的规定(试行)》(校党发〔2011〕41号)履行请假报备手续。

(七)后勤管理处要加强防汛值班、值守工作,完善防汛工作预案,及时、妥善处置汛期险情。

(八)暑假期间,除坚持和落实好学校和各校区的总值班外,各有关部门和要害部门也要安排好暑假期间的值班,坚持干部值班制度,确保学校暑假期间的安全稳定。安稳处、各校区、后勤部门及学校要害部门暑假期间的值班安排请于7月9日(星期四)前报学校办公室。联系人:史三军,联系电话:82426814。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校办公室

2015年6月29日

